

CITIZEN®

INSTRUCTION MANUAL



Eco-Drive®

目錄

▪ 使用前注意事項.....	2
手錶充電注意事項.....	2
▪ 您的手錶	4
▪ 組件名稱	6
關於錶冠.....	7
▪ 設定時間與日曆.....	8
1) 設定時間與星期.....	8
2) 設定日期	10
▪ 疑難排解	13
▪ 注意事項	14
▪ 規格.....	24

使用前注意事項

手錶充電注意事項

此手錶有充電電池，只要將錶盤曝露在光源（如直接日照或日光燈）下即可充電。



環境	充電環境照度 (lx)	充電時間 (預估)		
		維持正常運作 1 天 所需的充電時間	在手錶停止運作後 返回正常運作所需 的充電時間	在手錶停止運作後 充滿電所需的時間
直接日照 (室外)	100,000	2 分鐘	50 分鐘	13 小時
陰天 (室外)	10,000	10 分鐘	5 小時	35 小時
距離 30 W 日光燈 20 cm 以內	3,000	35 分鐘	17 小時	120 小時
室內	500	3.5 小時	120 小時	800 小時

為達到最佳效能

- 請每月至少將手錶錶盤對準直接日照曝露數小時一次。
- 取下手錶後，請將其置於錶盤可曝露在明亮光源處，例如窗邊。
- 將手錶長時間收放在暗處之前，請務必先充飽電。

當手錶經常為長袖遮蓋時，可能會充電不足。請儘量將手錶曝露在光源足夠之處，以利充電。

請勿在高溫（約60°C或更高的溫度）的環境下充電。

您的手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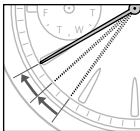
光動能 (Eco-Drive) 手錶

本手錶以陽光及其它光源所轉換的電能為動力。

只要充飽充電電池，手錶即可運作約6個月。

充電不足警告

當電力變得非常微低時，秒針會每2秒向前轉動一下，表示有充電之必要。當秒針開始每2秒向前轉動一下時，請將手錶曝露在光源下，直到充飽電為止。



❗ 開始出現充電不足警告後，若手錶在約4天內仍未曝露在光源下，即會停止。

快速啟動功能

當停止的手錶曝露在光源下時，會立即再度開始運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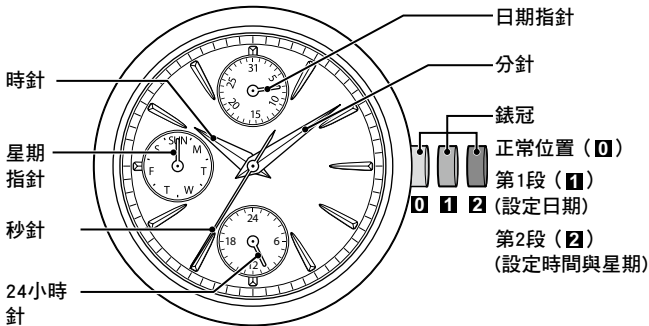
❗ 快速啟動之後，請將手錶曝露在光源下直到充飽電為止。請先設定正確的時間後，再使用手錶。

防過度充電功能

手錶一旦充飽電，即會自動啟動防過度充電功能，以免繼續充電。

手錶無論充入多少電力，都不會影響充電電池、時間準確度、各項功能或其它效能。

組件名稱



❗ 實際購買之手錶與本手冊中的說明圖例可能會有所不同。

關於錶冠

某些錶款使用旋鎖錶冠的方式。不使用手錶時鎖住錶冠，可預防意外的操作。若要調整手錶，請鬆開錶冠鎖。

操作前

鬆開錶冠鎖

向左（逆時鐘方向）轉動錶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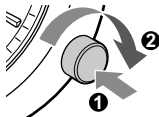


鬆開錶冠鎖時，錶冠會伸到正常位置。

操作後

鎖緊錶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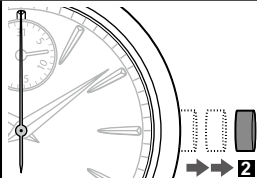
下壓錶冠向右（順時鐘方向）轉動，鎖緊錶冠鎖。



設定時間與日曆

1) 設定時間與星期 · 24小時針隨著時針和分針轉動

向外拉出錶冠



秒針在0秒的位置時，將錶冠向外拉出兩段到第2段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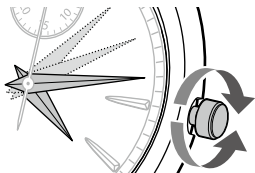
設定星期



向右（順時鐘方向）轉動錶冠以設定星期。（當時針指在上午0點及5點之間時，星期指針會移動。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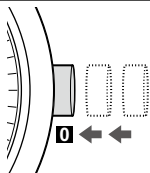
星期指針會與時針及分針一起向前轉動，所以請先設定星期，再設定時間。

設定時間



轉動錶冠以設定時間，請注意上午與下午的分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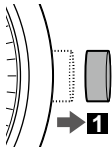
回復錶冠位置



利用可靠的時間資訊校準時間後，請將錶冠回復至正常位置（**0**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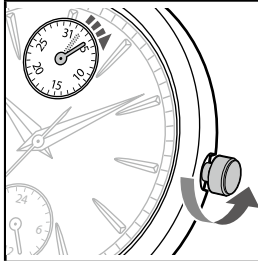
2) 設定日期

向外拉出錶冠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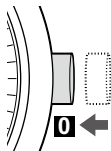
將錶冠向外拉出一段到第1段。

設定日期



向左（逆時鐘方向）轉動錶冠以設定日期。（向右轉動錶冠（順時鐘方向）不會變更日期。）

回復錶冠位置



將錶冠回復至正常位置（0）。



注意

關於旋鎖錶冠

轉動錶冠以設定時間與日曆之前，請先鬆開錶冠鎖。設定時間與日曆之後，請務必下壓轉動錶冠，以鎖緊錶冠鎖（第7頁）。手錶若不具備旋鎖錶冠，則不必鎖緊或鬆開錶冠即可進行調整。

設定星期

當時針指在上午0點及5點之間時，星期指針會移動。在設定時間時請注意上午與下午的分別。

設定日期

當時針指在下午9點與上午1點之間時，請勿變更日期。若在此時段內變更日期，第二天的日期可能不會改變。



提示

設定時間

- 設定時間時，請在星期指針移動的時段確定上午及下午。
- 將分針向前轉快4或5分鐘，再調回正確的時間，可更準確地設定時間。

設定日期

日期每31天循環一次。請在三月、五月、七月、十月及十二月開始時重設正確的日期。

疑難排解

問題	原因與改正方法
● 秒針每2秒才轉動一下。 ● 手錶停止。	充電不足。 ➔ 請將手錶充電，直到秒針每秒轉動一下為止（第2頁）。
● 星期及日期在中午左右變更。	上午與下午顛倒。 ➔ 請設定正確的時間（上午或下午），並注意星期指針移動的時段（第8頁及第11頁）。
● 即使手錶充了電，秒針也沒有每秒轉動一下。 ● 手錶在充電後仍未運作。 ● 手錶在充電後很快就停止。	➔ 請聯絡您的經銷商或星辰服務中心。

注意事項

警告 防水能力

- 防水手錶有多種類型，如下表所示。“bar”大約等於1個大氣壓。
- 為了保證手錶在設計的限度內使用，請先查對您手錶錶盤和錶殼上標示的防水等級並參考下表。

指示		規格
錶盤	錶殼（底蓋）	
WATER RESIST （防水能力）或 無指示	WATER RESIST（ANT）	防水能力 達3個大氣壓
WR 50或WATER RESIST 50	WATER RESIST（ANT） 5 bar或WATER RESIST（ANT）	防水能力 達5個大氣壓
WR 100/200或 WATER RESIST 100/200	WATER RESIST（ANT） 10 bar/20 bar或WATER RESIST（ANT）	防水能力 達10個大氣壓 防水能力 達20個大氣壓

用途舉例				
				
輕微沾水（洗臉、雨水、濺濕等）	中等程度沾水（沖涼、廚房什務、游泳等）	水上運動（赤身潛水）	戴水下呼吸器潛水（戴空氣罐）	錶鈕或錶冠弄濕時操作
行	不行	不行	不行	不行
行	行	不行	不行	不行
行	行	行	不行	不行

* WATER RESIST (ANT) xx bar亦會以W.R. xx bar表示。

警告 防水能力

- 日常使用防水能力（至3個大氣壓）：這類錶可抵抗輕微沾水。比如戴著手錶洗臉都沒問題。不過，它不是設計來供浸入水中使用。
- 日常使用加強防水能力（至5個大氣壓）：這類錶可抵抗中等程度的沾水。比如戴著手錶游泳都沒問題；不過，它不是設計來供赤身潛水時用。
- 日常使用加強防水能力（至10/20個大氣壓）：這類錶可於赤身潛水時，但不能作戴著水下呼吸器或以氮氣的浸透式潛水時用。

注意

- 手錶在用時錶冠須按入（正常位置）。若手錶的錶冠設有螺絲，請扭緊錶冠。
- 手濕或錶濕時都不宜操作錶鈕或錶冠。不然，很容易讓水滲入錶內而影響防水功能。
- 曾於海水中用過手錶，以清水沖洗再用乾布抹乾。
- 如果有水進入錶內，或錶面內層有霧氣而整天不散，就要立刻將錶送去錶店或星辰服務中心修理。如果任由水氣留在錶內不理，會使機件腐蝕。
- 如果有海水進入錶內，則宜將手錶用盒子或塑料袋包好立刻送去修理。不然錶內的壓力會逐漸增大，可能使一些零件脫落（錶面、錶冠、按鈕等）。

注意 時刻保持手錶清潔

- 在錶殼和錶冠之間若積有灰塵和污垢會使錶冠難於拔出。宜不時錶冠鈕在正常位置中轉一轉、讓積結的灰塵和污垢松散、再用刷子刷干淨。
- 錶殼底蓋或錶帶的縫隙中最易積結灰塵和污垢。積結的灰塵和污垢容易產生腐蝕作用及弄髒衣服。宜不時清理手錶。

清理手錶

- 用軟布抹除錶殼和錶面上的灰塵、汗漬和水分。
- 用乾的軟布抹除皮質錶帶上的灰塵、汗漬和水分。
- 金屬、塑料、或橡皮錶帶可用浴皂和水洗刷。用軟刷刷除金屬帶縫隙中的灰塵和污垢。如果手錶不是防水的，應送去錶店清理。

注意：要避免使用一些溶劑（如油漆稀釋劑、汽油等來清潔手錶），因這些溶劑很容易損傷飾面。

注意 使用環境

- 要依使用手冊中規定的使用溫度範圍使用手錶。如在超出使用手冊中規定的溫度範圍中使用手錶，會容易使手錶功能退化，甚至使手錶停頓。
- 勿在高溫的環境中，例如：蒸氣浴室中使用手錶。因在高溫環境中使用手錶易引起皮膚燙傷。
- 勿讓手錶留在高溫環境中，例如：汽車上的雜物箱或儀表板上面。不然，手錶很容易變壞，比如使塑料零件變形等。
- 勿讓手錶放在靠近磁鐵處。如果把手錶貼近磁性保健用品，如：磁性項鍊，或電冰箱的磁性門門，或手袋的磁性扣，或移動電話的聽筒旁放置，都會使手錶計時失準。如遇此情況，應把手錶搬離磁鐵位並重新校正時間。
- 勿把手錶放在靠近產生靜電的家電位置。如果把手錶放在強靜電場環境中，例如：在電視螢光屏輻射出來的靜電場中，則易使手錶計時失準。
- 勿讓手錶受到強烈振動，例如掉在堅硬的地板上等。

- 避免在可能有化學或腐蝕性氣體彌漫的環境中使用手錶。如果手錶接觸到化學溶劑，如：油漆稀釋劑和汽油，或含有這類溶劑的物質等，就會引起手錶變色、熔化、碎裂等情況。如果手錶接觸到溫度計內用的水銀，則錶殼、錶帶或其他零件都會變色。

定期檢查

為了使您的手錶能夠安全而長期地使用，手錶應每2－3年檢查一次。

為了保持手錶的防水性能，錶殼膠圈需要定期更換。其它零件也應定期檢查，如果需要則應更換。

在更換零件時，請使用星辰純正零件。

警告 處理充電電池

- 請勿自行取出手錶的充電電池。若必須拆除充電電池，請將其置於孩童碰觸不到的位置，以免發生意外。
- 若不慎吞下充電電池，請立即就醫。
- 請勿棄置於一般垃圾中。請遵從當地政府廢棄物處理法規，以免發生火災或造成環境污染。

警告 請勿使用非指定的充電電池

- 若使用的電池類型錯誤，手錶即無法運作。
- 切勿使用一般的水銀電池。此類電池可能會在充電時因過度充電而爆裂，而對手錶甚至佩戴者造成傷害。

注意 充電注意事項

- 請勿在高溫（約60°C或更高溫度）環境下進行手錶充電。充電時若是出現過熱的情況，可能會造成手錶外殼褪色、手錶變形或運轉故障。
範例）
 - 在容易發熱的日光燈、鹵素燈泡或其它光源附近充電。
 - 在容易發熱的物表上充電（如汽車儀表板）。
- 使用容易發熱的日光燈、鹵素燈泡或其它光源進行充電時，請將手錶置於距離光源至少50公分遠之處，以避免過熱。

規格

型號： 8635

類型： 指針式光動能手錶

時間準確度： 平均月偏差值： ± 15 秒
（正常溫度（ $+5^{\circ}\text{C}$ 至 $+35^{\circ}\text{C}$ ）下使用）

操作溫度範圍： -10°C 至 $+60^{\circ}\text{C}$

顯示功能： 時間：小時、分、秒與24小時

日曆：日期、星期

其它功能： 日曆功能

充電不足警告功能（秒針每2秒轉動一下）

快速啟動功能

防過度充電功能

運行時間： 充飽電後不再另行充電時可運轉的時間長度：約6個月

啟動充電不足警告功能後到停止運轉的時間：約4天

電池： 充電電池一枚

CE

Model No.AP4*・FD1*

Cal.8637

CTZ-B8160①